

新 界 大 埔 大 元 邨
電話：(852) 26643032
傳真：(852) 26678085
網頁：www.nthyktpdss.edu.hk
電郵：nthyktpdss@edb.gov.hk



TAI YUEN ESTATE, TAI PO, N.T.
Tel. No: (852) 26643032
Fax No: (852) 26678085
URL: www.nthyktpdss.edu.hk
Email: nthyktpdss@edb.gov.hk

新 界 鄉 議 局 大 埔 區 中 學
N.T. HEUNG YEE KUK TAI PO DISTRICT SEC. SCHOOL

家長信編號：P003/23-24

各位家長：

校規注意事宜：培養學生自律守規精神

學校一貫重視學生品行，致力培養學生自律守規精神。為達最佳效果，家長與學校必須緊密合作。藉新學年開始，本校訓導組特請家長留意以下各點：

1. 本校校規已詳列學生「成長印記」，敬希提醒 貴子弟嚴格遵守。
2. 為免影響學生學習及防止失竊，學生切勿攜帶貴重或與課堂無關物品回校。若家長認為學生有必要攜帶手提電話回校，學生於校園內必須關掉手提電話。進入課室或特別室上課時，手機需放置於校方指定的「手機停泊區」內。如學生在校內未獲批准而使用電話，電話將被收起轉交訓導組代為保管及處理，有關學生亦會按情況被給予處分。
3. 學生應準時上課。請參閱家長信(P002/23-24)「有關學生出席及請假事宜」，如未得學校批准而缺課，將作曠課處理。
4. 請家長每天檢查及簽署 貴子弟的「成長印記」，並督促 貴子弟完成家課。
5. 「成長印記」詳載學校有關服飾、髮飾及儀容之規定。如有違規，初犯者會被扣操行分及留堂，屢犯者將予以記過處分，並經知會家長後立即回家更正方可回校上課。
6. 學校實行操行扣分制度。違反校規者，按校規扣減操行分。操行分被扣減達 8 分，記缺點一個；累積三個缺點，記小過一個；累積三個小過，記大過一個。其他嚴重違規者，本校將按情況，即時予以適當記過或停課處分。

敬希家長與學校通力合作，幫助子女切實遵守校規，培養學生尊敬師長自律守規的精神，維持良好的校風及理想的學習環境。請填妥下列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2023 年 9 月 5 日(星期二) 或之前將回條交回班主任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6643032 與班主任聯絡。

校長



劉清容

2023 年 9 月 1 日

家長信編號：P003/23-24

回 條

劉校長：

校規注意事宜

本人已知悉及明瞭本通告各內容，並願意與校方通力合作，使學生健康成長，培養自律守規的精神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班別(學號)：_____ ()

家長姓名：_____

2023 年 9 月 _____ 日